

2009年会计硕士联考论证及其结构重点难点分析会计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72/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4_BC_9A_c74_572616.htm 论证有证明和反驳两种。论证是推理的运用，是运用论据通过一定的论证方式来证明一定的论题的过程。任何一个论证都有三个组成部分，即论据、论题(论点)和论证方式。论据相当于推理的前提，是论证者用来支持或反驳某个论题或某个论证过程的命题。论题(论点)相当于推理的结论，是论证者所支持并且需要通过论证来确定其为真的命题。论证方式相当于推理形式，是论据与论题的联系方式，即如何从论据推出论题。论证过程相当于推理过程。一个简单的论证就是一个推理，一个复杂的论证则是由一系列形式相同或不同的推理所构成。在推理中，前提只是一种假设，推理关心的是在某种前提下将会得到什么样的结论，至于前提是否成立(是否为真)，是逻辑学不涉及也无法判定的。在一个正确的论证中，论据必须是真实的(论据的真实性依赖于事实)。正确的论证方式对应于有效的推理形式，同时，一个正确的论证要求论据和论题即前提和结论之间在内容上存在某种相关性。证明是指用一个或几个已知为真的命题去确定另一个命题的真实性的过程。例如：论题是“广告就会吹，真假难区分”，可以用论据“64%的保健品凭广告走进了市场，但在一次抽样调查中，仅有2%具有所说的效果”来支持这个观点。反驳是指用一个或几个已知为真的命题去确定另一个命题的虚假性的过程。例如：论据是“在美国，实行死刑的州，其犯罪率要比不实行死刑的州低”，论题是“死刑能够减少犯罪”。可以用论据“美国的法律

规定了在犯罪地起诉并按其法律裁决，许多罪犯因此经常流窜犯罪”来反驳这个论题，说明“死刑并不一定能减少犯罪”。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